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,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可在淄博高新区门户网站(http://www.china-zibo.gov.cn)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,请与淄博高新区工委管委会办公室联系(地址:淄博市张店区柳泉路 109 号 1006 室;邮编: 255035;联系电话: 3586440;邮箱: zbgxqbgsjgfwzx@zb.shandong.cn)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年,淄博高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山东工作重 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,按照国家、省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 开工作决策部署,紧紧围绕市委、市政府中心工作,聚焦便 民利民、坚持规范创新,以更高站位、更实举措、更严要求 全面深化政务公开,更好助力淄博高新区打造"五个新高地", 争当淄博转型跨越发展的龙头和引领者。

1. 主动公开方面

2023年,淄博高新区坚持"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" 原则,通过融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803条,公开 18 次政府会议并对议题进行解读;针对当前热点及重点领域, 公开发布相关政策文件 44件,丰富解读形式,运用图片图 解、音频视频等方式,解读专业性较强的政策文件 38件; 政务微博信息发布量 365条,政务微信信息发布量 834条。

2. 依申请公开方面

统筹做好全区依申请公开信息接收、登记、办理、协查、答复、归档等各环节工作,不断提升依申请公开答复质量。 2023年度,高新区共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55 件,同比减少 38%,其中自然人申请 52 件,商业企业 3 件,申请内容主要涉及旧村改造、土地征收等领域,均依法依规予以答复。因依申请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 1 件,行政诉讼 2 件,所有案件均按照法定程序进行了办理,较好保障了企业和群众获取信息的权利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

及时更新调整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,对部分主动公开 事项时限进行修改完善;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源头认定机制, 按照"谁制作、谁认定"原则,由公文制作单位认定公开属 性,工委管委会办公室审核把关;要求各相关部门做好公开 信息保密审查。按照"谁公开、谁审查""谁审查、谁负责" 和"先审核、后公开"的原则,明确保密职责,严格审查程 序。

4. 平台建设方面

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设置,全面梳理政府法定主动公 开各栏目内容。创建"政府信息公开条例"等专题专栏,整 合相关信息,集中对外发布,方便百姓查询使用;规范做好 全区各部门 39 个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工作;依托政务服务 大厅,增设"政务公开线下专区",为群众现场查询政府信息提供方便。

5. 监督保障方面

制发《2023年淄博高新区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,细化任务清单,明确责任部门和完成时限。开展政务公开问题日常监测工作,发现更新不及时、发布不规范等相关问题 300 余处,及时对接部门立行整改;举办政务公开培训会 2 次,不断提升各部门政务公开队伍整体水平;在市政府网站"政务公开在行动"栏目投稿 217 篇,被采用 56 篇,营造良好工作氛围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0	2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									
行政许可	行政许可 56624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	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	定数量								
行政处罚		1524								
行政强制		79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	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]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480.337871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, , , , ,		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		法人或其							
	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 和)		自然人	商业	科研	社会公	法律服	 其他	总计		
Τ Ι <i>)</i>				企业	机构	益组织	务机构	共化 			
一、本	年新收政	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50	3	0	0	0	0	53		
二、上	年结转政		2	0	0	0	0	0	2		
	(一)子	以公开	33	3	0	0	0	0	36		
		。 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4	0	0	0	0	0	4		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 定"	0	0	0	0	0	0	0			
年度 办理	(三)不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
结果	予公开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2	0	0	0	0	0	2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 息	0	0	0	0	0	0	0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10	0	0	0	0	0	10		
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不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予处理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1	0	0	0	0	0	1
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 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 息公开申请	1	0	0	0	0	0	1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 费通知要求缴纳费 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1	0	0	0	0	0	1

(七)总计	52	3	0	0	0	0	55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		行政诉讼												
结	结	其	尚			未经复	[议直	接起诉	Ē	复议后起诉				
果	果	他	未	总	۲- H	\ -	++ /11-	ς. Γ	1 4	/ _	/ -	++ /11-	ξ -	34
维	纠	结	审	计	结果		其他				结果		尚未	总
持	正	果	结		维持 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
1	0	0	0	1	1	0	1	0	2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,高新区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,但还存在以下问题:一是主动公开内容有待进一步优化,政府信息公开服务效能有待进一步提升。二是政府会议公开方面存在公开形式单一、公开要素不全等问题。

改进措施:一是及时更新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,结合职责实际动态调整法定主动公开内容,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动态更新工作,提高信息公开服务效能。加强政务公开监督考核,并将考核结果运用到部门月度绩效考核。加强培训指导力度,年内召开2次政务公开培训,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保障效能。二是加大对政府会议的公开力度,对重要会议议题进行多样化解读,完善政府会议列席人员信息,及时关联会议相关媒体报道宣传材料,不断丰富政府会议公开形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(一)依申请公开收费情况:

本年度依申请公开,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。

(二)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:

高新区作为淄博市派出机构,无单独办理建议提案职能。 (三)创新实践情况:

坚持服务导向,务实创新,依申请规范化水平不断提升。高新区严格落实上级规定,不断规范政府依申请公开答复各环节流程。形成由管委会办公室统筹全区依申请公开答复登记、转办、协调会商、审核、统计、归档等全生命周期管理工作模式,建立"起草科室-起草部门主要负责人-律师团队-工委管委会办公室-管委会分管领导"五级审核制度,层层审核、分级把关。通过以上手段,一方面,有效缩短办件时限,减轻部门工作压力,另一方面,有效提升答复质量,提高群众满意度。2023年,高新区依法依规处理依申请公开答复55件,同比下降38%左右,未发生由信息公开答复不规范引发的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案件,切实回应群众关切。

(四)《2023年淄博市政务公开工作方案》落实情况:

制定《关于印发<2023年高新区政务公开工作方案>的通知》(淄高新管办〔2023〕12号),将任务分解成44项子指标,建立工作台账,细化责任清单、落实主体责任。定期对全区政府信息公开部门开展专项检查,检查结果在部门月度绩效考核中予以体现,确保上级部署任务全面落实。